

证券代码：300074

证券简称：华平股份

公告编号：202207-045

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于2022年7月14日14:00在上海市杨浦区国权北路1688号湾谷科技园A6栋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文件已于2022年7月8日通过邮件等方式发送至全体董事、监事。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吕文辉先生主持，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公司董事会聘任马梅芳女士（简历见附件）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4日

附件：马梅芳简历

马梅芳女士，1982年生，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会计师。马梅芳女士于2006年6月至2010年7月期间，任宏璟时装（深圳）有限公司主办会计；2010年7月至2015年4月，任陈黄钟蔡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2015年4月至2016年9月，任如斯（深圳）服饰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6年9月至2021年2月，任国瑞置业有限公司（HK. 02329）财务副总监，2021年2月至2022年5月，任中国奥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HK. 03883）财务总监。

马梅芳女士与公司持有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